**文安县住建局关于**

**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**

**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**

按照省财政厅相关文件精神，我局通过看工程实况、查资料、听汇报，与项目所在地访谈等形式，对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进行了全面评价，并对项目进行了自评,现将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 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总投资1970.15万元，其2022年债券资金900万元。项目主要内容是在已建成的污水处理厂基础上，对现状进行详细分析，并针对现状情况提出适宜的提标改造方案，主要包括对污水处理厂原有机械粗格栅、回转式细格栅、转盘过滤器、罗茨鼓风机等电气、自控、仪表设备进行更换和改造，新建高效曝气生物滤池及提升泵站、集水井、臭氧催化氧化池、臭氧发生器间、液氧站、危废间等，新增除臭系统。排放标准由原来的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A标准提标改造到《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标准》 （DB132795-2018）（重点控制区）。

二、实施方案制定

该项目2020年12月编制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， 2020年12月份编制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初步设计，2021年6月15日在文安县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公开招投标，2021年7月至2022年7月份项目实施阶段，2022年8月竣工验收阶段，2022年12月项目绩效评价阶段。方案严格按照省财政厅有关要求编制，项目建设内容、资金调整计划、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步骤、等五个主要方面。

三、项目资金管理

1.为规范资金管理，根据上级有关规定，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采取国库集中支付管理。

2.为规范资金管理，做到事前、事中、事后全程监督。一是项目实施过程中，与财政局、发改局等有关部门积极协调，确保工程顺利实施；二是项目实施过程中，通过EPC工程价实行公开招投标；三是实行工程监理制。严把工程质量关和资金使用关。资金管理实行国库集中支付，实行专人管理，专账核算，保证做到专款专用，全部用于该项目。

3. 为规范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坚持层层把关，规范操作，工程的验收，还是原始票据的取得，每一个环节都有专人负责，保证了票据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。

按照合同约定，截至目前已支付2022年度债券资金700元，待工程完成结算评审后全部拨付完毕。

四、组织保障工作

一是领导高度重视。为确保项目顺利进行，达到高质量、高起点、高效益的目的，成立了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建设领导小组，由主管副局长局长任组长，有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城市建设股，办公室主任由城市建设股股长兼任。

二是规范运作。为抓好项目落实，我局专门成立了联合督导组，从项目立项到公开招投标，再到项目开工建设，全程跟进，深入项目所在地进行实地督导和检查，以确保项目工程保质保量完成。

五、项目完成情况

该项目2020年12月编制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， 2020年12月份编制文安县文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初步设计，2021年6月15日在文安县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公开招投标，工程2021年7月开工，截至到目前项目已完工。完成总工程量的100%。

六、项目实施效果

1.社会效益，排放标准由原来的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8918-2002）一级A标准提标改造到《大清河流域水污染排标准》 （DB132795-2018）（重点控制区）。

。

2.可持续影响指标，工程设计使用年限20年。

3.满意度指标，收益群众满意度98%以上。

　 4.项目绩效自评及评价结果

项目自评组织情况。项目自评资料包括项目立项请示、项目招标文件、项目投标文件、合同、发改批复、廊坊市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核准表、项目实施方案、施工日志、监理日志、工程验收报告、资金拨付证明；自评由质监局负责组织实施，对相关资料进行核准依据评价标准进行自评。

5.评价结果。项目管理绩效评价得分：98分，等级：优。项目存在的问题和建议:无。

 2023年6月21日